

江苏荣程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各关联方拟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交易标的为接受关联方担保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1、张家港市嘉源纺织有限公司是股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卜兰芬侄子卜嘉成控制的企业；

2、沙志彬是公司共同控制人、公司股东；

3、卜兰芬是公司共同控制人、公司股东；

4、蒋尧光是公司共同控制人、公司股东；

5、蒋美华是公司共同控制人、公司股东；

6、陆军平是公司股东；

7、陈卫中是公司股东；

8、朱坚忠是公司股东；

9、蒋德跃是公司股东；

10、卜兰珍是公司股东，也是公司股东卜兰芬的妹妹。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卫中、蒋尧光、沙志彬、朱坚忠回避表决，有表决权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直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根据《公司章程》执行表决权回避机制。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否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 关联方姓名/名称 | 住所 | 企业类型 | 法定代表人 |
|--------------|---------------------------|------|-------|
| 张家港市嘉源纺织有限公司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晨阳晨中路33号 | 有限公司 | 卜嘉成 |
| 沙志彬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城市花园6幢105室 | - | - |
| 卜兰芬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城市花园6幢105室 | - | - |
| 蒋尧光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金港镇柏林村三省第四组155号 | - | - |
| 蒋美华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金港镇柏林村三省第四组155号 | - | - |
| 陆军平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南丰镇东港村第二十组101号 | - | - |
| 陈卫中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西门北村40幢302室 | - | - |

| | | | |
|-----|-------------------------|---|---|
| 朱坚忠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金港镇占文村第十六组32号 | - | - |
| 蒋德跃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杨舍镇福前村东二组16号 | - | - |
| 卜兰珍 | 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金港镇晨阳村第八组23号 | - | - |

(二) 关联关系

1、公司共同控制人卜兰芬侄子卜嘉成控制张家港市嘉源纺织有限公司；

2、沙志彬是公司共同控制人、公司股东；

3、卜兰芬是公司共同控制人、公司股东；

4、蒋尧光是公司共同控制人、公司股东；

5、蒋美华是公司共同控制人、公司股东；

6、陆军平是公司股东；

7、陈卫中是公司股东；

8、朱坚忠是公司股东；

9、蒋德跃是公司股东；

10 卜兰珍是公司股东，也是公司股东卜兰芬的妹妹。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向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授信人民币180万元借款，拟由蒋尧光、蒋美华、朱坚忠、沙志彬、卜兰芬、卜兰珍、陈卫中、陆军平、蒋德跃为公司提供担保；

2、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授信人民币

2,000 万元借款，拟由张家港市嘉源纺织有限公司、蒋尧光、蒋美华、卜兰芬、沙志彬、陆军平为公司提供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方无偿向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关联方所担保的贷款主要用于公司经营需要，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未产生额外的担保费用。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荣程锻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荣程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0日